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5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LOF)
基金代码	1601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5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拆基金的基础名称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LOF-A)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LOF-C)
下属分拆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123 160124

注:一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1]38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1年4月13 日至 2011年5月11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1年5月17日		
募集有效认购户数(单位:户)	16,954		
份额类别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LOF-A) 南方中证 50 债券指数(LOF-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926,537,420.17	1,899,376,469.57	2,825,913,889.7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37,943.90	598,897.34	836,841.24
募集费用(单位:份)	926,537,420.17	1,899,376,469.57	2,825,913,889.74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基金份额	-	-	-
有效认购认购基金份额	926,774,736.42	1,899,975,366.81	2,826,750,103.23
合计	926,774,736.42	1,899,975,366.81	2,826,750,103.23
以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基金份额	-	-	-
有效认购认购基金份额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基金份额情况	2,077.35	11,011.62	13,088.97
以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2%	0.0006%	0.0005%

募集期间认购资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业务开户的条件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第四十四条、《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从业人员证券投资行为管理的指导意见》第三条等规定,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超过核准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数符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满足基金业务开户的条件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1年5月17日

注:场内认购申购折份额产生的计算尾差 618.65 元,归入基金财产。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日期。
-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 www.nffund.com 或拨打全国免长途电话的客户服务热线 400-889-8899 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27 证券简称:奥特迅 公告编号:2011-030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1年04月22日召开的 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 二、股权登记日
- 三、除权除息日
- 四、权益分派方法

序号	证券帐户	股东名称
1	08****108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
2	08****737	深圳市盛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08****738	深圳市宇泰科投资有限公司
4	08****736	深圳市欧立电子有限公司
5	08****182	深圳市东方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1-019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1年5月16日,本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 德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股 184,204,44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15%,以下简称“中德投资”通知,中国投资于 2011年5月1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5,000,000 股质押给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用于贷款质押,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股权质押登记手续。中国投资最近一次股票质押信息披露在 2011年5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上。截至公告日,中国投资持有的股份共计 184,000,000 股被质押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12%。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国远洋 公告编号:2011-005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亦无否决、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了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本次会议决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 四、审议通过议案
- 五、备查文件

何家乐先生担任公司新一届财务总监;张任水先生担任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秘书。

五、审议并批准了中国远洋第三届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之议案。

根据中国远洋的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地位,结合对其他上市公司薪酬数据对比,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 45 万人民币;专 业委员会主席津贴为 10 万人民币;年度津贴为 28 万人民币;董事长、监事会主席津贴:4000 人民币;次专业委员会会议津贴:3000 人民币。本届董事会、监事会由控股股东派出的董事和监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批准了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十时,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同时在北京远洋大厦会议中心和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号中远大厦 47 楼会议室。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国远洋 公告编号:2011-007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远洋”)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 6 名,实际 5 名监事出席会议。李云鹏监事委托吴树德监事代为参加本次会议并履行董事职责,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表决,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二、会议召集人、会议主持人
- 三、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
- 四、审议通过议案
- 五、备查文件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 2010-012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临时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发布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1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公告)。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中国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9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11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 10:00。

2.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87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召集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郑伟良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1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1-016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 年 5 月 17 日,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 7 名,董事简伟文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举行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简伟文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会议以 8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 二、审议通过议案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1-017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 年 5 月 17 日,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度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12 年度需开展外币远期结售汇业务,相关情况如下:

-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操作
- 三、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
-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管理
- 五、备查文件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9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11年5月17日(星期二)上午 10:00。

2.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87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召集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郑伟良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1年5月17日